

參與2006內政部全國績優社區評鑑心得

高美華

台北市北投區奇岩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

有幸參與「2006全國績優社區評鑑」評審工作，能在將近1個月的時間內，與各位專業老師們參訪北台灣績優社區代表，對從事社區發展工作的我而言，確實是非常難得的機緣，為掌握此學習與觀摩的良機，排除上班工作等問題刻意請假參與，感謝內政部給予機會，也感謝評鑑工作期間各位老師的協助，使我能順利與各位共同完成任務。參訪54個社區每到一處總有不同的感動，畢竟志工是家庭、工作之餘，捐出個人的有限時間來從事，有一群人在台灣各個角落裡默默工作、深耕基層，不求回報、不搶功勞，愛鄉護土、熱心奉獻，善盡公民義務，這是台灣社會進步、祥和的原動力。

社區發展概括為「社區工作發展」與「社區組織發展」，而組織發展通常是社區最困難的一環，歷年來在內政部努力推動之下，對於招募志工成立團隊確實有良好績效，多數社區配合政府政策陸續推動治安、環保等議題而相繼成立社區守望相助隊、環保志工隊、祥和志工隊等執行各項任務，也均能達成其特定性之功能，而社區對於志工的運用多數仍僅止於清潔環境、交通指揮、守望相助等，涉及稍具專業之社區福利服務等，還是難以只依賴一般志工長期參與；即便社區內部組織理監事、幹部在會、財務管理、行政文書等職務分攤、分工合作，多數都面臨困境，主事的理事長或總幹事除簡報外，要疲於應付評鑑委員的現場詢問，而在一旁的社區幹部、成員卻無法協助，這是評鑑會場上經常會看到的情景，探討社區組織運作問題，組織的成員素質、年齡等分析，主其因年齡層偏高、中高齡與社區一般婦女為主，社區發展工作普遍性缺乏年輕志工投入，探究其因，年輕人因學業、事業忙碌外，社區概念不足應為主因，台灣經濟發達、民生富庶，長期教育政策、升學壓力等造就學生及家長以升學為唯一教育目標與取向，社區概念嚴重欠缺，社會教育、公民權利與義務、社會價值觀被扭曲等；另有些社區仍為地方派系把持，長期為選舉樁腳，公民意識及社區自主性相對薄弱，台灣整體社會長期以來缺乏自覺式的反省，為目前台灣社會重大問題之一；組織健全、運作良好的社區較能永續經營，如何培養與協助社區組織營運及管理能力，應是當前的重點課題。

大部份社區財務狀況也都不甚理想，經費主要來源幾乎均仰賴政府補助，社區人力、物力、財力有限，對於發掘資源與運用均不甚理想，難以自立。而財務管理雖帳目清楚，但多數帳冊為簡易流水帳及年度收支表，對於各公部門專案計畫補助款收支應用、或補助次級團體、或跨年度進帳之補助款項應如何記帳？收支傳票、年度決算報表等設置似乎有困難，社區申請補助年度收入總金額逐年遞增，上百萬以上年度經費運用不在少數，又政府鼓勵社區開創產業自闢財源、公部門各項專案補助項目也各有所不同等，社區經費收支相較以往單純辦公費用已相對漸趨複雜，帳務與財務管理，甚至會涉及財稅問題等，相關單位應積極加強培訓與輔導，社區也應有專人擔任會計工作，才足以因應日益蓬勃之社區發展業務。

「社區工作發展」的社區公共事務有產業開發、空間改造、環境綠美化、藝文活動、教育學習、醫療保健、福利服務…等多元面向，歷年來因政府資源下放、資訊開放與結合學者專家等專業積極協助，社區發展協會在地方經營可算有聲有色，惟由於城鄉差距、人力資源、社造概念、公民意識不足等因素，造成社區自主性的不足，理想與現實間仍然存在著巨大的落差，但比早期「理事會」時期的利益共犯結構、政黨與地方派系長期把持、社區熱心公益人士無法介入等，已明顯有改善與進步；尤以文建會10多年的「社區總體營造」推動與培力機制，確實收到不錯績效，就今年的受評社區仍可見地方文化局的社區營造輔導與成績，整體而言在福利社區化的努力似乎著墨較少，在行政上多數仍各行其事，社會局在福利社區化方面應加強如何與其他課之福利社區化結合、如何與各有關機關單位聯繫與配合，或許福利社區化之執行可仿效文化局工作，含鄉鎮及社區層級協力，或跨局處資源整合之共同推動。

至於地方和諧，在許多社區能看到里長與社區發展協會的合作無間，當然有些社區仍然存在著雙頭馬車無法相容的現象，其實地方上「人」的問題不足為奇，整個台灣社會不也是如此嗎？被政治過度操弄而嚴重撕裂，理念不同不能共事，這也是不爭的事實，里長與社區發展協會的合作無間有些也只是表象，有許多社區其實只是同一勢利的雙重把持，競合關係社區應有能力視地方需求而

自行調節，不同議題可選擇分工合作或合作分工，良性競爭並無不可，公部門若過度干涉，不但無法協助化解，反而會壓抑有理想、有改革、有抱負的弱勢一方，卻助長在地方的長期利益結構；個人認為政府只要把遊戲規則、辦法訂定完整，如何使真正想為社區進步、為社會提供奉獻的任何人或NPO等組織，能有公平機會得到政府的協助與輔導、自然淘汰法則，想必將來「基層生態」勢必會隨時代變遷而自然有所改變，雖是漫長工程，還是有所期待。

理想的生活環境除了賞心悅目，其中很大一部分應該也包括在地人對自家周遭環境與人、事的感情與依戀，這種經過時間淬煉出來的情感，就是讓「處所」成為「家園」的神秘力量，也是遊子鄉愁的來源。缺少了這種情感的居住處與異地的旅館何異？社區發展協會如何擬聚社區共識、透過社區計畫來詮釋、甚至深化這樣的情感，並且藉此營造出社區的特色而永續經營。

「社區永續發展」面臨的人力、物力、財力之基本問題等，社區需有解決的能力，因此人力開發應為首要條件；個人非常認同曾梓峰教授的「在地植根」論述：「所有政府部門的投資，均應該以「就業工程」的模式，讓每一個投入改造過程的社會民眾，不再以義工或社會奉獻的方式投入社區營造，而是讓社區營造成為一種維持生活生計的就業和產業，藉以推動「在地植根」，以防止及遏阻危害根本生存的人口外移」。感佩曾老師對現實面有相當見解，有心經營社區之熱心人士，需不斷自我學習、充實自己、累積實力，以務實的態度經營社區，而相對必需投入之時間與心力也絕非短期，累積的經驗與知識，常因生計問題而後繼無人，社區發展工作無法傳承、或面臨斷層。如果社區發展能以「社會事業」模式經營，讓有心人士生計無後顧之憂，而能專心學習與投入，如此才能根留在地，永續經營。

發表於：「臺閩地區95年度推展社區發展工作績效評鑑報告」頁185-187

[返回](#)